

威招审（JL202111026）号

# 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办公楼改造工程

## 监理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威海中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1 年 8 月



## 目录

第一卷 .....	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	19
1.1 招标项目概况 .....	19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9
1.3 招标范围、监理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	19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9
1.5 费用承担 .....	21
1.6 保密 .....	21
1.7 语言文字 .....	21
1.8 计量单位 .....	21
1.9 踏勘现场 .....	22
1.10 投标预备会 .....	22
1.11 分包 .....	22
1.12 响应和偏差 .....	22
2. 招标文件 .....	22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22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	23
3. 投标文件 .....	23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23
3.2 投标报价 .....	23
3.3 投标有效期 .....	24
3.4 投标保证金 .....	24
3.5 资格审查资料 .....	24
3.6 备选投标方案 .....	25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25
4. 投标 .....	25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6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6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6
5. 开标 .....	26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26
5.2 开标程序 .....	26
5.3 开标异议 .....	27
6. 评标 .....	27
6.1 评标委员会 .....	27
6.2 评标原则 .....	27
7. 合同授予 .....	28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	28
7.2 评标结果异议 .....	28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	28

7.4 定标.....	28
7.5 中标通知.....	28
7.6 履约保证金.....	28
7.7 签订合同.....	28
8.纪律和监督.....	29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9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9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9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9
8.5 投诉.....	29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0
附件一：开标录表.....	31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32
.....	32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33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3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7
评分办法前附表.....	37
条款号.....	37
条款内容.....	37
编列内容.....	37
2.2.1.....	37
分值构成.....	37
(总分 100 分).....	37
2.2.2.....	37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37
2.2.3.....	37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37
1. 评标方法.....	38
2. 评审标准.....	38
2.1 初步评审标准.....	38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8
3. 评标程序.....	39
3.1 评标准备.....	39
3.2 初步评审.....	39
3.3 详细评审.....	40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0
3.5 评标结果.....	4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3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62
1. 定义与解释.....	62
1.2 解释.....	62
2. 监理人义务.....	62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62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62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62
2.4 履行职责.....	62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63
3. 委托人义务.....	63
3.4 委托人代表.....	63
3.6 答复.....	63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63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63
5. 支付.....	63
5.1 支付货币.....	63
5.2 支付酬金.....	64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4
6.1 生效.....	64
6.2 变更.....	64
7. 争议解决.....	64
7.1 调解.....	64
7.2 仲裁或诉讼.....	64
9. 补充条款.....	64
第二卷 .....	66
第五章 监理工作技术标准和要求.....	67
第三卷 .....	6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授权委托书.....	73
主要监理人员表.....	74
总监理工程师及主要监理人员简历表.....	75
企业市场信用一览表.....	76
项目总监市场信用一览表.....	7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8

#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办公楼改造工程 监理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办公楼改造工程，招标申请已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招标人为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建设资金财政拨款，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本工程的监理单位。

#### 二、工程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期阶段监理。

#### 三、项目基本情况

1、主要内容：本工程位于环翠区渔港路 33 号，主要包括原建筑装饰、采暖、给排水、电气、弱电、消防及配套拆除，新增墙体，原墙体加固，二次装修，采暖、给排水、电气、弱电、消防及配套等施工内容。监理费计划投资 7 万元。

2、工期要求：2021 年 12 月底前完工（开工时间具体见开工令）；

3、质量要求：合格；

####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良好信誉和履行合同能力，并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2、具有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3、要求承担本工程项目总监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的人员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五、联合体投标要求

1、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

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四开标厅（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开标时间:2021 年 9 月 2 日 14: 00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上发布。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联 系 人：李科长

电 话：0631-5317000

招标代理机构：威海宏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和平路 148 号 3 楼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温华县、刘晓康、姜祎宁

电 话：15318255929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联系人：李科 电话：0631-531700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威海宏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和平路 148 号五楼 联系人：温华县、刘晓康、姜祎宁 电话：15318255929
1.1.4	招标项目名称	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办公楼改造工程监理
1.1.5	项目建设地点	威海市环翠区渔港路 33 号
1.1.6	计划工期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工（开工时间具体见开工令）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拨款，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阶段监理
1.3.2	监理服务期限	是指从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 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办妥竣工验收止, 包括本工程的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等监理服务。
1.3.3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b>资质要求：</b>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良好信誉和履行合同能力，并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2、具有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3、要求承担本工程项目总监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a href="http://shixin.court.gov.cn/">http://shixin.court.gov.cn/</a> ）”查询，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的人员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p><b>项目监理机构要求：</b></p> <p>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拟定的项目监理机构要求监理人员专业配套，各阶段人员配备数量和人员资格应满足本监理工作的及招标人需要，并符合《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人员定岗标准》（鲁建建字〔2013〕27号）。</p> <p>项目监理组织人员必须是本企业注册的在岗人员。不符合上述最低定岗标准的作为监理组织不合理，按否决投标处理。</p> <p>其中：</p> <p><b>1、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b>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注册专业为建筑工程。</p> <p><b>2、专业监理工程师（以下任何一种均可）（专业为建筑工程）</b></p> <p>1) 具有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p> <p>2)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2年及以上工程实践经验并经监理业务培训的人员（提供职称、工程经验和业务培训的证明材料）；</p> <p><b>3、监理员</b></p> <p>监理员指具有中专及以上学历并经过监理业务培训的人员（提供学历和业务培训的证明材料）。</p> <p>注：监理企业可自行选择高等院校、专业机构对监理人员进行业务教育培训，也可自主组织培训。</p> <p><b>招标人要求人员配备至少达到：</b></p> <p>总监理工程师1人，专业监理工程师1人，监理员2人</p> <p>注：提供山东省监理协会发放信息卡的人员证件，如不能体现专业，还需提供能体现专业类型的网上截图。</p> <p>备注：1、为实行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登记制度，凡是中标单位均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完成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2、在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及资信标中都应上传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的证书及保险等证明材料；3、提供的人员证书均需在有效期内，否则否决其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p>不组织</p> <p>自行踏勘，确保开标前已明确现场情况，因不了解施工现场盲目报价，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1.12.3	偏差	不允许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之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2.3.1	招标人澄清和修改的时间和方式	开标日 15 日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澄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切关注电子招投标平台的信息更新，如不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4	最高投标限价	<b>最高投标限价：7 万元（人民币）；</b> <b>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否决其投标。</b>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帐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一、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基本账户转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

	<p>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要求:1)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出。2)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同时需提交基本账户开户证明(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及基本账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3)要求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本次投标，现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p> <p>二、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扫描件。</p> <p>三、如选择保险保函形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 11 号文件要求，需满足以下条件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1) 保险机构应当在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2) 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a href="http://221.214.94.41:81/xyzj/">http://221.214.94.41:81/xyzj/</a>)”“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a href="http://www.sdggzyjy.gov.cn">http://www.sdggzyjy.gov.cn</a>)”，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3) 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4) 投标文件中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基本账户开户证明(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3) 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彩色扫描件。</p> <p>4、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所附资料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无效。</p> <p>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所附资料彩色扫描件 word 档或 pdf 文档，同时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前将资料原件邮寄</p>
--	--

		<p>或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公司开标现场将保函原件递交评标委员会评审。否则投标将被否决。</p> <p>四、若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0592-6254455。</p> <p>五、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 2020 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 AAA 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须后附 2020 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p> <p><b>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b></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详见总则 3.4.4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的，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盖印章并加盖公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9 月 2 日 14 时 0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请潜在投标人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需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开标时按要求派专人完成网上签到、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答疑等各项工作。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同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5.2(4)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按递交投标文件的逆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b>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且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 或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b>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否，每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三人。公示期结束后无任何异议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7.6.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采用福莱电子招标系统。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

		<p>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必须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p> <p>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p> <p>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qd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qd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qdz 内容保持一致。</p> <p>4.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p> <p>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p> <p>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p> <p>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p> <p>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p>
--	--	--

		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2.1	监理大纲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监理大纲（技术暗标）要求的内容编制及装订要求装订。
10.6	失信被执行情况查询	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开标现场网上查询，查询网址：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投标文件中需附查询结果截图。否则，否决其投标。
10.7 中标公示		
10.7.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结果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10.8 知识产权		
10.8.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9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9.1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10 同义词语		
10.10.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11 监督		
10.11.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2 解释权		
10.12.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p>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10.13	<p>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p>
11	<p>投标单位中标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证书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直至工程初验合格人员证件方能解除且未经招标人同意，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允许更换。</p>
12	<p>投标单位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真实性及有效性，弄虚作假一经查处，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本工程的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管理机构的相关处罚。</p>
13	<p><b>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招标结束后，中标单位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费用</li> <li>2、投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相同，则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li> <li>3、如投标文件正本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li> <li>4、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的人员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否则否决其投标</li> <li>5、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否则否决其投标。</li> </ol> <p>注：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a></p>
14	<p>投标人网上开标须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li> </ol>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 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 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 **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

	<p>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 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p> <p>(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p> <p>(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p> <p>(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b>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b></p> <p>(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p> <p>(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 (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 一致的；</p> <p>(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 (不含两处) 异常一致错误的；</p> <p>(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p> <p>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 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p>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 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 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 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p> <p><b>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 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 联系电话: 0631-5819292。</b></p>
--	--

15	疫情期间投标要求
	<p>根据威住建通字【2020】6号《关于做好疫情期间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防控工作的通知》，为做好疫情期间招标投标的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有序开展招投标交易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p> <p>(1) 本工程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取消关于纸质投标文件现场递交方面的要求，以系统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可不到开标现场，自行按要求在网上进行开标交易。</p> <p>(2) 请各投标人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a href="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amp;backurl=1">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amp;backurl=1</a>) 配合完成开标环节相关确认工作（包括在线签到、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以免因疏漏或疏忽导致开标会议延迟。</p> <p>(3) 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p>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5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若投标人在 15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4）疫情防控期间，推行“不见面远程开标”，具体操作，请投标单位关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2020 年 2 月 14 日发布）“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操作使用说明书（投标人）”。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 2 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 1. 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监理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监理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监理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不得列入《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名单；《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具体如下：

- ①失信被执行人；
- ②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③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④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⑤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⑥严重违法质量失信行为当事人；
- ⑦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⑧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 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⑩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⑪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⑫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⑬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⑭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⑮房地产领域开展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⑯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⑰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⑱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⑲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⑳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㉑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㉒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㉓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㉔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㉖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㉗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㉘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㉙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㉚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㉛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㉜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㉝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㉞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㉟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㊱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㊲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㊳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2)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应当具备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具体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联合体投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的人员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 (16) 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本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委费由中标单位缴纳，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考虑。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监理大纲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做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

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做出答复；做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组成。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PDF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pdf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注：书面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其中，技术标应单独装订。其中封皮、目录、项目班子成员表、投标报价表、投标清单的全套分析表、投标函均为系统自动生成。**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依据：本工程设招标控制价，不得超过上限控制价，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投标单位应根据自己的人工成本、材料成本、机械成本、管理费、利润、监理能力、市场风险等相关因素自主确定投标报价。企业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自主报价。

3.2.4 本工程监理工作内容包括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保修等方面内容。

3.2.5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4.2 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

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 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监理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总监理工程师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应如实填写, “总监理工程师及监理人员简历表”中总监理工程师应附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有关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3.5.3 “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相关人员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应附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网站上的查询结果截图。

3.5.4“投标人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应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截图。

3.5.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如有必要, 可以增加附页, 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 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 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监理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 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 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 并编制目录, 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 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开标前准备：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开标现场：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4.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5.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6.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9.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10.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履约保证金

无

###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

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p>限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或在招标投标中给予相应扣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失信被执行人</li> <li>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li> <li>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li> <li>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li> <li>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li> <li>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li> <li>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li> <li>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li> <li>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li> <li>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li> <li>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li> <li>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li> <li>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li> <li>14.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li> </ol>	<p>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管理部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li> <li>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li> <li>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li> <li>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li> <li>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li> <li>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li> <li>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li> <li>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li> <li>23. 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li> <li>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li> <li>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li> <li>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li> <li>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li> <li>28. 纳税信用评价为D级的纳税人</li> <li>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li> <li>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li> </ol>	

## 附件一：开标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 年 月 日 时前递交至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 (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 月 日 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监理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元。  
监理服务期限：日历天。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监理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中标人名称）于  
（项目名称）监理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招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附件六：确认通知

### 确认通知

（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 年 月 日发出的  
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 年 月 日收到。  
特此确认。

（项目名称） 监理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监理大纲： <u>35</u> 分 资信标： <u>20</u> 分 投标报价： <u>45</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当有效投标单位家数>5 家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之和-有效报价的最高值-有效报价的最低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5 家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监理大纲得分高的优先；如果监理大纲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技术标评委少于 5 人的，监理大纲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后的算术平均值；技术标评委多于或等于 5 人的，监理大纲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1.2 近一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监理大纲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监理大纲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评标准备

#####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3.1.2 评标委员会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招标人也可以直接指定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商议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 3.1.3 熟悉文件资料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 3.1.4 暗标编号

要求对监理大纲采用“暗标”评审方式且第三章附件 2 中对监理大纲的编制有暗标要求，则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暗标编码按随机方式编制。在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完成暗标部分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进行汇总和签字确认后，招标人方可向评标委员会公布暗标记录。暗标记录公布前必须妥善保管并予以保密。

##### 3.1.5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等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成果。评标委员会对该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密封，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到指定地点。投标人递交的书面澄清资料由评标委员会开启。

####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

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2.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监理大纲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投标人得分=A+B+C+D。

3.3.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

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5 评标结果

3.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附件 2： 监理大纲（暗标）格式和装订要求

1、监理大纲纳入“暗标”部分的内容：

    监理大纲的全部内容

2、暗标的编制和装订要求

    2.1 暗标编制和装订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 任何情况下，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

    2.3 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_\_\_\_\_

监理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规模：\_\_\_\_\_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_\_\_\_\_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注册号：\_\_\_\_\_。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_\_\_\_\_（¥ \_\_\_\_\_）。

包括：

1. 监理酬金：\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其中：

（1）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2）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份。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 2012 版国家版本

##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在施工及保修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_\_\_\_\_。

####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_\_\_\_\_。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_\_\_\_\_。

监理人现场配备的人员与中标通知书上的管理人员不符：每人次罚款 2 万元，发现 2 次以上可解除合同。

关于项目总监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在现场不得低于 25 天，项目总监确需离开施工现场时，应取得委托人代表的批准。

项目总监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委托人可撤换，并减少或延缓拨款，造成的损失由监理人承担；每发现一次罚款 2000 元，发现 2 次以上可解除合同。

监理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罚款 2 万元；委托人可减少或延缓拨款，造成的损失由监理人承担。

监理人擅自更换主要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罚款 1000 元；委托人可拒绝更换，并减少或延缓拨款，造成的损失由监理人承担。

监理人主要施工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委托人可撤换，造成的损失由监理人承担。

#### 2.4 履行职责



## 5.2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合格，结算审计定案后一次付清。

##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6.2 变更

6.2.1 监理费包干。

6.2.2 监理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报酬不予以计取。

## 7. 争议解决

### 7.1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威海仲裁委员会进行调解。

### 7.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    (1)    种方式：

(1) 提请 威海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9. 补充条款

###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勘察阶段：    无    。

A-2 设计阶段：    无    。

A-3 保修阶段：(1) 检查和记录建设单位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2) 对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签认；(3) 调查分析工程质量缺陷原因，并确定责任归属。

A-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双方协商。

###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

名称	数量	工作要求	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2. 辅助工作人员			
3. 其他人员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办公用房			
2. 生活用房			
3. 试验用房			
4. 样品用房			
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B-3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备注
1. 工程立项文件			
2. 工程勘察文件			
3. 工程设计及施工图纸			
4.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 相关合同			
5. 施工许可文件			
6. 其他文件			

**B-4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

名称	数量	型号与规格	提供时间
1. 通讯设备			
2. 办公设备			
3. 交通工具			
4. 检测和试验设备			

## 第二卷

## 第五章 监理工作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第一节 一般要求

工程建设地点的现场条件:

#### 一、现场自然条件

具备现场施工作业条件。

#### 二、现场监理条件

根据勘察现场情况、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确定。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设计规范见施工图纸；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 第二节 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 第三节 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 1、监理规范执行现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规范标准。
- 2、验收执行现行《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规范标准。

## 第三卷

B4A32E2A-2FB6-47B0-A2C5-D6A3A1219DBF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要求如下：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按照给定的格式编制并上传系统，其他内容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为准。

##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2	工期	_____	
3	投标有效期		
.....	.....	.....	
.....	.....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and 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监理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截图和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后附企业法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总监理工程师及主要监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专业			从事项目监理年限		
参加工作时间		监理注册证号		注册时间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招标人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担任职务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建立日期		
资质等级		经营方式			企业性质		
批准单位		地 址					
企业职工 总数	人	有职称管理人员				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人员	
		高工	工程师	助工	技术工		
主 要 技 术 装 备 和 检 测 器 具	名 称	型 号	数 量	制造国或产地	制造年份		

附录1

#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b>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b>			
<b>1</b>	<b>资格审查 [合格制]</b>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或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p>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注: 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 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复印件。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需附: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 企业开户许可证; 3) 有效保函;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若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 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 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0592-6254455。 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p> <p>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 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须后附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p>
1.5	项目监理机构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包括项目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 需附相关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及社保证明。填写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简历表。(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组成表请在资信标一项中选择人员)
1.6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p>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说明: 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与名称查询系统”(查询网址: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通过网络(<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查询信息记录, 包含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监理机构所有人员失信情况网页截图。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a>)。 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以现场查询为准。</p>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b>2</b>	<b>技术标 [35.00]</b>		
2.1	施工阶段质量控制的工作任务、方法、措施和承诺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 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2	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工作任务、方法、措施和承诺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 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3	节能环保、文明施工的工作任务和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 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4	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的工作任务、方法、措施和承诺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 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5	拟投入本工程的监理设施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 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6	监理工作制度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7	工程概况、监理工作范围等工作指导思想和目标	1.50	(共1.5分) 工程概况、监理工作范围、内容、依据、程序、监理工作指导思想和目标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8	监理资料规范化管理的工作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9	施工阶段造价控制的工作任务、方法、措施和承诺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0	合同管理工作任务和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1	信息管理工作任务和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2	组织协调的工作任务和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3	对工程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的管理措施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4	针对本工程的合理化建议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5	监理大纲设计总体	2.00	(共2分) .监理大纲思路清晰、有针对性、有创新、全面、系统并有超出上述14项以外的内容且切实可行得0-2分。
2.16	质量控制专业重点及建议	3.00	(共3分) 根据其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现场管理上的重点难点论述评委据情每项打0-3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7	安全管理专业重点及建议	3.00	(共3分) 根据其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现场管理上的重点难点论述评委据情每项打0-3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8	进度管理专业重点及建议	3.00	(共3分) 根据其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现场管理上的重点难点论述评委据情每项打0-3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9	合同和信息管理重点及建议	3.00	(共3分) 根据其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现场管理上的重点难点论述评委据情每项打0-3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b>3</b>	<b>资信标 [20.00]</b>		
3.1	企业信用	5.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 1.企业近两年建筑工程获奖情况加分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备案的获奖信息为准,最高得2分。 2.企业近一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3分,有违法违规行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投标单位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3.2	项目监理机构	9.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项目监理机构配置须同时符合《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人员定岗标准》(鲁建建字〔2013〕27号)的人数要求及招标人的人数要求。企业根据项目情况组成适当的监理项目机构,得9分。项目监理组织人员必须是本企业注册的在岗人员,专业人员不符合上述最低定岗标准的作为监理组织不合理,其投标将被否决。 本项目监理人员组成至少达到: 总监理工程师1人,专业监理工程师2人 人员配备齐全,否则否决其投标。 注:(1)系统上传人员证书的PDF文件,勾选以及需提供项目班子成员的劳动保障网上截图。 (2)项目管理机构中若有退休人员无法提供社会保险证明,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3	总监实力及信用	3.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总监近一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3分,有违法违规行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备案查询页面截图

##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4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3.00	通过系统勾选业绩。 企业近2年有同类工程监理业绩，每项1分，最多加3分。上传工程中标公告网上截图、中标通知书扫描件、监理合同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进行加分。(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要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理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近3年指自开标日向前推三年，精确到日) 类似工程指房屋建筑工程
4	<b>商务标 [45.00]</b>		
4.1	投标报价	45.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math>n \leq 5</math>时，<math>A =</math>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math>n &gt; 5</math>时，<math>A =</math>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700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 (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